转让合同(样稿)

转记	上方(以下简称卖方):
地 <u>均</u> 联系 电计	系人:
受证	上方(以下简称买方):
地 ¹ 联 <i>3</i> 电 i	系人:
"有 民治	方于 年 月 日于卖方所委托的钜商网服务平台或其他合法渠道(以下简称言息平台")上,通过竞价或议价购得下列标的物,现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去典》及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双方签订本转让合同,并就有关事项成如下协议:
→,	标的物: [如说明]
二、	转让价款及支付方式:
1.	. 转让价款:未税人民币(大写)
	¥。
2	. 买方须在本转让合同签订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将上述转让价款汇入[转让方]账户(户名: [转让方户名],帐号: [转让方账号],开户行: [转让方开户行],价款一次性付清给卖方。
三、	交付时间、地点:
1.	. 交货时间: 自买方付清转让价款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
2	. 交货地点: 买方负责至卖方指定地点包装、装载并运输转让标的。
	卖方指定地点:
话:	卖方联络人姓名:
_	
四、	标的物的交付:

- 1. 标的物以实物现状交付。交付确认单签署时间为标的物交付之时,标的物的所有权和风险自该交付之时起转移给买方。
- 2. 买方自行负责标的物的包装、装载、运输,并承担由此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包含但不限于标的物的装载、分类、拆解、运输等)。买方应对装载、运输全过程的人身及财产安全承担全部责任。若至卖方工厂提货的,买方还应遵守卖方工厂的现场管理规定并配合卖方工作人员的指引。
- 3. 买方在竞价前已于信息平台知悉有关本标的物的一切信息,若有必要已进行咨询或亲临现场进行确认,一经竞价得标,即视为完全接受本标的物已知或未知瑕疵,卖方对标的物不承担任何瑕疵责任和质量责任。

五、 迟延履行责任:

- 1. 若买方未按本合同第二条约定的期限内支付转让价款的,卖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买方交纳的竞买保证金(于得标后转为履约保证金)抵作违约金不予退还。
- 2. 若买方未能按照本合同第三条约定的时间提取标的物的,标的物的风险自前述约定的时间届满之时起自动转移至买方,并且卖方有权采取以下任一种措施:
 - 1) 将标的物储存在卖方或其它地方,由此发生的一切费用及/或风险均由买方 承担。在买方如数支付前述费用后,方可提取该标的物并自行承担额外的 运输费用(如有):
 - 2) 若买方延迟领取该拍卖品超过10个工作日时,卖方有权视具体情况依照中国法律法规之规定处分该标的物,以处分所得抵偿卖方垫付的保管费、保险费、包装及搬运费等。
- 3. 卖方无正当理由未按本合同约定时间交付标的物的,买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并要求卖方承担买方实际直接损失。

六、 完整合同:

信息平台所公布有关标的物的转让公告均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双方受其约束。

七、 适用法律与争议解决:

本合同应根据中国法律进行解释,并受中国法律管辖。因本合同引起或与本合同相关的任何纠纷应首先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若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可向卖方所在地有管辖权法院提起诉讼。

本合同各方确认各自在本合同上使用的数字电子签名或加密电子签名是真实有效的并与其手书签名具有同等效力。本合同由卖买双方正式授权代表签订并加盖双方公章后于最后签署日起生效,以兹信守。

转让方(卖方): 代表人/授权代 表(签字):

签署日期:

受让方(买方):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

表(签字): 签署日期: